**邀请外国人来华保证书**

我单位因 需要，拟邀请 (护照姓名)等 人拟于 年 月 日(入境时间)来汕，停留 天，需申请 个月有效的 次入境签证，并郑重保证如下:

一、我单位提供的申请材料真实合法；

二、我单位将敦促和监督上述被请人遵守中国法律法规，不从事与来华身份不符的活动。如被邀请人在华有违法犯罪行为，我单位将配合有关部门依法查处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定责任；

三、上述被邀请人在入境后3个工作日内办理住宿登记，或在入境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居留手续；

四、上述被邀请人未经我单位和市外事侨务局书面同意，不擅自申请更改签证类别或延长签证期限；

五、上述被邀请人于签证期满时按期离境，井在离汕后3个工作日内由我单位向当地外事、公安机关报告去向(离汕日期、前往地区、接待单位或个人、出境日期及口岸)；

六、上述被邀请人在华所需生活费用和回国费用均已落实。如因我单位的原因造成上述被邀请人在华滞留或生活无着，我单位将负责其在华相关费用和遺返回国的费用。

特此保证。

附件: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

联系人： 手 机：

电 话： 传 真：

邀请保证单位法人代表签名：

邀请保证单位(盖章)：

 年 月 日

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

拟邀请外国人名单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(英文) | 性别 | 国籍 | 职业 | 护照号码及有效期限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